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;
- 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。
-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25年8月18日(星期一) 14:45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25 年 8 月 18 日 (星期一)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5 年 8 月 18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 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5 年 8 月 18 日 09:15-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企石环镇路 362 号思泉科技园 1 栋 一楼会议室。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 - 4.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任泽明先生。
- 6.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 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1. 总体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4 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4,451,715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.6626%。

2.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4,333,926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.5168%。

3. 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90 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17,78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59%。

4.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代理人共90人,代表股份117,78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459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0人,代表股份117,78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459%。

5. 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等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》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2.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04 定价基准日、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2/3 以上通过。

2.05 发行数量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06 限售期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07 上市地点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

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08 本次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09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
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2.10 募集资金用途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0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19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5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0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1284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9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31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 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1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22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1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2133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282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1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22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1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2133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282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1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22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

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1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2133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282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1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22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 同意 46,1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2133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282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380,11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22%;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6%; 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.005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:同意 46.18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2133%; 反对 69,8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2585%; 弃权 1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282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,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.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中银(深圳)律师事务所。
- 2. 律师姓名:李宝梁、曹麟。
- 3. 结论意见: 思泉新材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;
- 2. 北京中银(深圳)律师事务所《关于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18日